

最新聘请专家顾问合同(通用7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一

本协议由下列当事人约定在（甲方住所地或办公地）订立。

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鉴于_____拟对_____项目（下称本项目）进行招标（发包），甲方将参与本项目投标（承包），乙方了解本项目相关情况，为发挥各自优势，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

1.1本协议招标人是指依照法律规定提出招标项目、进行工程项目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2本协议非招标发包人是指依照法律规定无需经过招标即可将工程项目直接发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3甲方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的合同（下称主合同）包括工程承包合同、工程分包合同□bt项目合同等。

2.1乙方全力配合甲方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承包），积极收集并向甲方提供本项目行政审批及招标（发包）工作进展等情况，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资信情况，项目所在地水文、地质条件及材料、设备、人工市场行情情况等；协助甲方编制标书；配合甲方参加投标及商务谈判等活动。

2.2如确因乙方原因促成甲方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主合同，甲方将根据本协议约定，以同意乙方自行承担劳务分包任务（限于乙方有相应资质）或推荐合格劳务分包人承担劳务分包任务等形式开展合作，并按本协议附件所载明的条件签订具体的劳务分包合同。除此之外，乙方不再向甲方主张任何报酬或提出请求。

3.1如确因乙方原因促成甲方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主合同，合作期限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项目完工并移交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之日止。

3.2如甲方未能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主合同，或者乙方对甲方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主合同未发挥其应当发挥的作用，则合作期限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确定招标（发包）结果时止。

4.1如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要求甲方提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或保函的，乙方应在甲方提供担保前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担保。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释放甲方投标担保后，甲方应在__日内释放乙方担保。

4.2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撤回投标文件或甲方投标保证金或保函被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没收的，甲方有权通过没收乙方保证金、保函等形式行使担保权。

4.3 其它：_____。

6.2甲方负责办理项目投标担保和资格审查等手续，提供投标所需的各种资料。

6.3项目中标（承包）后，甲方负责办理履约担保、组织商务谈判和合同签订、组建项目部，全面负责工程施工期间的各项管理工作等。

6.4其它：_____。

7.1乙方有权根据本协议约定参与或推荐合格劳务分包人参与本项目劳务分包。如因乙方或乙方推荐的劳务分包人原因导致甲方不能与其签订具体的劳务分包合同的，视为乙方自愿放弃该权利。

（或者7.1乙方有权利也有义务根据本协议约定参与或推荐合格劳务分包人参与本项目劳务分包）。

7.2乙方应及时、真实、准确地向甲方报告与本项目投标（发包）相关的信息，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应尽到谨慎审查义务。乙方不得隐瞒与本项目相关的重要事实，不得向甲方提供虚假信息，不得以自己的名义或者受其他单位、个人的委托参与本项目的竞争。乙方若发现不能达到促成甲方签约的目的，应及时向甲方报告。

7.3乙方应派遣有相应工作经验和业务能力的人员，配合甲方编制标书，为甲方投标报价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

7.4乙方应积极向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和有关单位宣传甲方的实力和业绩，为甲方踏勘项目现场、参加商务谈判和签订主合同等进行联络，提供交通和食宿便利。

7.5 在本项目主合同、劳务分包合同等履行阶段，如甲方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乙方推荐的劳务分包人发生争议或纠纷，乙方应积极协调各方的关系。

7.6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地方及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有关规定，不得以本协议的名义从事违法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损害甲方利益和声誉。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乙方应在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__日内将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退还甲方。

7.7其它：_____。

8.1甲方未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主合同，或者乙方对甲方签订主合同未发挥其应当发挥的作用，本协议自动终止。

8.2本协议有效期届满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协议。

8.3本协议有效期届满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或者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主要义务，甲乙任何一方均可解除本协议。

8.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8.4.1甲方根据战略需要或者认为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资金、信用或本项目的行政审批手续等存在严重问题，签订主合同将使甲方承受重大风险而主动放弃竞标此项目。

8.4.2乙方违反本协议第7.6款约定的义务，或者因其它行为给甲方造成较大损失的。

8.4.3乙方或乙方推荐的劳务分包人不能满足附件所列条件。

8.5其它：_____。

9.1甲乙双方对本协议及相关文件具有保密义务，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透露。

10.1乙方因怠于履行本协议义务，致使甲方错失中标或签约机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10.3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7.6款约定的义务，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4如发生本协议第8.1款约定的情形，乙方无权要求参与劳务合作，且无权要求补偿或提出请求。

10.5其它：_____。

11.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11.2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应当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本协议约定的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3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11.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地址：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地址：

签订日期：

合作条件

一、乙方推荐的合格劳务分包人应具备的条件

- 1、具有从事本项目劳务分包所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
- 2、资信良好，未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未发生过拖欠农民工工资或造成集体性事件等。
- 3、具有__以上类似项目的业绩。
- 4、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设备及人员。
- 5、其它：_____。

二、本项目劳务分包的主要原则

1、项目承包后，甲方组建项目部对项目进行全面管理。劳务分包人在甲方管理下负责承担_____的劳务作业任务。

2、分包单价的计算原则：

3、甲方对劳务分包人按__（月或其他时间单位、里程碑事件，或主合同中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结算支付时，按照“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分包单价-应扣保证金+应返还保证金-其它相关费用”的方式确定当期应付款。应扣保证金包括两部分：

b□每次结算时暂扣、下次结算时经考核后返还的质量、安全、进度、环保、文明等综合保证金__%。

4、本项目所需的辅助材料由劳务分包人负责采购并承担费用。所需的主要材料，如主合同约定由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供应的，则由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供应；如主合同约定

由甲方供应的，则由甲方供应或委托劳务分包人以固定价格负责采购。委托采购的，劳务分包人应向甲方提供购买单位为甲方的合格发票。图纸用量加合理损耗范围内的主要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不进入劳务分包人的劳务分包单价，超出部分视为劳务分包人的浪费，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5、本项目施工所需的主要大型设备，由甲方与劳务分包人或乙方推荐的设备出租方签订设备租赁合同，设备出租方应向甲方提供承租单位为甲方的合格发票。租赁费用在投标单价分析表中预测范围以内的，由甲方承担；超出该预测范围的，视为劳务分包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6、除劳务分包人能提供足够担保外，甲方不向劳务分包人支付预付款，仅按工程施工进度及业主结算支付情况向劳务分包人结算支付相应的工程进度款。

三、乙方推荐的劳务分包人在施工阶段应满足的要求及乙方的保证责任

1、劳务分包人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证照及相关资料。

2、劳务分包人应按甲方与招标人（非招标发包人）签订合同的总金额的 %向甲方提供履约保函或保证金。

3、劳务分包人在施工中应严格执行劳务分包合同，确保施工质量、安全、进度、环保、文明施工等满足业主、监理及劳务分包合同的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视劳务分包人的施工能力和整改情况，采取增加人员设备、缩减劳务分包人任务量以及更换劳务分包人等措施以满足施工要求，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4、劳务分包人在施工中没有非法转包或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

5、劳务分包人在施工中应为施工人员（含农民工）办理人身

意外伤害保险或雇主责任险；应及时、足额发放施工人员（含农民工）工资，支付材料款及设备款，每月将工资发放表（有领取人签名）报甲方备案，按要求向甲方提供材料及设备款支付明细、发票和材料核销凭证，必要时甲方有权代付代支材料及设备款；未经授权不得代表甲方或甲方项目部对外签订合同或进行民事活动。

6、在劳务分包合同履行中，如甲方人员积极主动为劳务分包人提供管理服务，提出优化方案和索赔建议等，为劳务分包人节约成本和取得效益发挥了较大作用的，甲方有权另按一定比例提取费用。

7、劳务分包人在履行劳务分包合同中如与甲方发生争议，应通过合法途径解决，禁止出现聚众上访以及围堵、抢占施工部位等行为。

8、乙方对劳务分包人前述行为负有保证义务，如因劳务分包人的前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二

乙方：_____

为了充分发挥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的功能，加强高校教学、科研及人才培养工作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紧密联系，更好地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同时借助于地方和企业的优势，为校企合作提供更大空间，以实现人才培养目标，提高人才培养质量，_____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同意建立合作关系，并达成如下协议：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1. 根据乙方对人力资源的需求，甲方应为乙方优先推荐相关专业的优秀毕业生；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科研的前提下，应乙方要求，为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人力资源方面的支持。

2. 应乙方要求，甲方选派优秀教师和业务骨干承担或参与乙方科研项目开发、技术改造、技术援助和学术研讨，科研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可另签具体的合作协议。甲方的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乙方转让。

3. 应乙方要求，可在甲方挂牌设立“人力资源培训基地”、“校企合作实验室”、“校企合作生产性实训车间”和“产品研发中心”，为乙方提供技术讲座、员工职业技能培训、考证、资料翻译、产品研发及生产等方面的服务，双方可另签具体的合作协议。

4. 乙方有对甲方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或“企业员工培训”等培养方案提出改进意见的权利。甲方以产学结合、工学交替、顶岗实习等现代人才培养模式，按照企业人才规格要求设置、开发课程、组织教学，保证乙方人才培养质量。

5. 根据乙方生产经营的需求，为乙方提供企业规划、发展、管理、经营和科技信息等方面的咨询和服务。

6. 甲方在组织教师和学生参与科研合作、专业实习、人员培训等活动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乙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及其他合理要求，严守企业的商业秘密。

1. 根据甲方的教学需要，可在乙方挂牌设立“_____学院校外实训基地、就业基地或产学研合作基地”，为甲方相关专业学生的见习、专业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及社会实践等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

2. 乙方应优先满足甲方学生在专业实习、毕业实习、就业等方面的需求。及时向甲方提供人力资源需求方面的信息，在

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用甲方的毕业生。

3. 应甲方教学改革需要，乙方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选派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专业带头人或兼职教师，参与甲方人才培养过程；参与甲方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教学改革、教材编写等工作，成果归双方共同所有。

4. 应甲方科学研究需要，乙方选派工程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参与甲方科研项目开发、技术援助和学术研讨，科研成果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可另签具体的合作协议。

5. 乙方应根据行业和企业的发展，对甲方的专业设置、课程设置、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工作提供建议和咨询。

6. 甲方定期派遣一定数量的专业骨干教师到乙方及其下属相关企业挂职锻炼，培养“双师”队伍。挂职期间乙方提供相关食宿条件和工作岗位，保证挂职效果。

1. 为加强沟通和联系，甲、乙双方应明确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并通过不定期的会面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的问题。

2. 双方的具体合作项目可在本协议的基础上另签协议；双方合作过程中因实习、培训、技术开发和咨询、生活安排、劳务等发生的费用，由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加以解决。

3. 本协议有效期_____年，协议期满可根据双方需要确定是否续签。

4. 本协议履行中出现纠纷，双方应尽力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5.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三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国际快递业务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1. 根据乙方的要求，办理_____到世界各地的各类商务文件、小件物品的快递业务，保证安全、快速、服务周到。
2. 服务采取门到门，桌到桌的方式，在有效工作日内，每天定时上门或电话联系收件；特殊情况，电话预约。
3. 收件时，应与乙方负责人员共同核定文件、物品所交地址、公司名称、文件种类以及所应提交的必备文件的准确性、齐备性。并在乙方交接记录上签署姓名与收件时间。
4. 免费为乙方提供文件、物品的一般包装，并代乙方用电脑填制分运单，甲方应严格按照乙方所写内容填写，由此所产生的错误由甲方负责。分运单发件人联由甲方在第二天送交乙方。
5. 自收件时起，甲方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将乙方所交文件、物品发出，并采取传真方式通知国外代理，保证文件、物品按时到达。
6. 定期向乙方反馈国外收件人签收信息，内容包括：收件人签名和盖章、收到的日期和时间、整个快件的提交时间。
7. 及时办理乙方快件的查询业务。所有查询业务应根据国别与地区的不同，在1-2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回复。
8. 所有快件费用采取月终结算方式。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详细的统计资料、原始单据与发票办理财务结算。甲方按照报价

费率表计算金额的_____ %收取费用。（费率表附后）

9. 甲方除应负责上述条款的责任与义务外，还应承担分运单背面所载条款中所有与甲方有关条款的责任。

10. 快件价格的变动应提前30天内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共同商定，商定价格从次月执行。现行快件价格见附件。

11. 由于甲方工作失误而造成文件、样品遗失，甲方按每件赔偿80美元（样品办理保险索赔另计），并提供同样快件再次免费寄送服务。

12. 甲方代乙方办理通过邮局递交的邮件业务，在邮局收费的基础上甲方不收取任何费用。

1. 乙方设有专人集中分寄其快件，甲方只能在该专人处办理取送件事宜。如甲方与乙方其他部门发生来往，乙方将不承担付款责任。

2. 在向甲方提交的快件中，应准确提供收件人名称、地址、国别、城市、电话与传真号码和物品种类，以保证快件能迅速送交收件人手中。

3. 对所提交的物品，应符合国家的政策规定，符合进口国的管制条例，杜绝危险物品、易碎品和有毒物品的提交，所有物品快件，应向甲方提交形式发票3份，准确记录物品的种类、数量、价值。价值最好掌握在400美元以内。

4. 指定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快递业务，并在双方协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快件，遇特殊情况，应及时与甲方联系。

5. 每月按照甲方递交的结算资料仔细核对，如有差错，应与甲方联系，以便纠正。乙方应在收到帐单后15日内付清款项。

6. 对协定价格如有异议，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商议， 商议后的价格从次月开始执行。

7. 乙方除遵守上述条款外，还应负责分运单背面所载与乙方有关的所有条款。

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并共同遵守。

2. 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壹年有效。

3. 本协议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

4. 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确定补充，并以新的协议为准。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四

乙方：_____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合作开饭店事宜达成本合作协议。

第一条：合作出资

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特色土菜馆饭店。总投资为_____万元，甲方出资_____万元，占股_____%;乙方出资_____万元，占股_____%。

第二条：经营期限

饭店经营期限为_____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三条：双方责任

- 1、双方约定由甲方担任代表人，并由甲方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 2、甲方负责饭店的食材、酒水采购和日常饭店的管理。
- 3、乙方负责厨房的工作和管理，以及在每月月末出新菜。
- 4、招聘饭店的人员由双方共同进行，但后厨人员由乙方任命。
- 5、由甲方负责饭店的装修装饰工作。

第四条：饭店盈亏分担

- 1、饭店由甲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盈余按照甲方百分之_____，乙方百分之_____的比例分配。
- 2、饭店盈余先偿还双方投资。期间，甲、乙双方约定每人拿一份劳务工资，待投资全额收回后，双方按照甲方_____%，乙方_____%分配盈余。

第五条：出现下列事项，合作终止：

- 1、饭店经营期限届满。
- 2、合作双方协商同意。
- 3、违反法律法规以致饭店无法继续经营。
- 4、其他情况。

第六条：保密原则

乙方和甲方均有义务履行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

任何第三方披露或透露有关双方合作开饭店的任何信息。

第七条：违约责任

合作方如有一方违反本协议，则其他方有权取消与违约方的合作并追究违约方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第八条：争议解决

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九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合伙人各_____份。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五

地址： _____

乙方： 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决定充分利用双方各自的优势，资源互补，在中国酒店经营管理及品牌加盟的项目上进行合作。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开发项目和范围

按甲方要求发展酒店客户加入华夏客栈酒店品牌的托管。

第二条、合作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合作方式

1、双方各自承担开发项目的费用。

2、乙方对外洽谈项目，以甲方的名义进行，甲方为乙方提供统一的名片，乙方无权利代表甲方签署任何有法律责任的文件。

第四条、利润分配

1、利润定义：_____管理费收入。本站

2、分配方式：_____甲乙双方利润
按：_____分成。

第五条免责

如因第三方原因或不可抗拒因素，导致项目终止，甲乙双方

不负法律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合作任务，若任何一方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名义损害，违约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七条终止通告

任何一方都有权终止本协议，不需陈述理由，但应该在提前7个工作日通知对方。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六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共同合作投资_____项目，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书。

第一条：

1、三方拟共同投资经营的项目为位于_____，并以甲方的名义经营。

2、合作本项目内容为：

乙、丙方同意共同出资经营该_____厂，同时按照三方确定的投资金额进行营运。

3、本合作项目期限为_____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

第二条：三方确认本项目的第一期投资为_____万元，乙方负

责_____厂的生产和管理。

第三条：合作经营的利润分配方式为：甲、乙、丙三方分别占_____厂经营所得_____%、_____%、_____%的纯利润；如在合作经营中，合作经营产生借款，合作经营的利润应先偿还借款；利润一年分配一次，但须在利润中扣除_____%作为合作项目的后续发展资金。

合作经营的亏损分担方式为：甲、乙、丙三方各承担亏损所产生的_____%、_____%、_____%资金。

第四条：项目经营的组织架构

经三方协商决定由乙方于现场进行生产管理，每月工资_____元。

第五条：_____厂的具体经营模式及制度由三方共同制订，三方应认真、全面遵守。

第六条：每月_____日三方召开一次会议，通报经营、生产、财务等情况，并经全体合作人一致同意制订的相应方案、协议对全体合作人具有约束力；特殊情况，经三方合作人同意，可召开临时会议。

第七条 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 1、投资规模或更改投资方案
- 2、对外订立合同
- 3、转让或出租项目经营的财产
- 4、项目经营投资及费用超过_____万元支出

合作人未经合作人同意，行使上述行为，造成其他合作人经

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合作人转让其出资的，须经其他合作人同意，转让时，其他合作人享有优先购买权，如转让给第三人的，第三人按合作人对待。

第九条 新合作人加入合作经营时，应当经全体合作人一致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合作协议书。

第十条 加入的新合作人与原合作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加入的新合作人对加入前合作经营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一条 合作人如退出经营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其他合作人并经全体合作人一致同意后，合作人可以退出合作经营。

该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聘请专家顾问合同篇七

甲方：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为弘扬中华美食，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推广“微波美食”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协议中甲乙双方为各自独立的事业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包括但不限于共同投资、代理、雇佣、承包）关系。

第二条：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具有代行对方任何行为的权利。任何一方的职员不是对方的雇员，也不是对方的代理人。任何一方对对方及其劳动关系和员工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双方进行合作，甲方必须满足如下条件：

- 1、认同格兰仕文化；
- 2、能按照双方商定的装修方案进行装修，能按照乙方的要求制作门头、灯箱、喷绘等广告设施。
- 3、能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要求的开店手续和证明。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提供如下支持：

- 1、合同期间一次性免收美食店加盟费50000元；
- 2、乙方不参与甲方微波美食店经营；
- 3、乙方无偿提供格兰仕微波美食店店面形象标识、设计方案及其相关指引；
- 4、乙方（含乙方指定的食品公司）有义务提供微波美食菜系配方及技术支持；
- 5、乙方无偿提供格兰仕微波炉一台；

- 7、乙方提供的电器产品在国家规定的三包期内，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
- 8、乙方制作部分关于微波美食宣传单页、海报；
- 9、乙方在媒体上对微波美食店给予宣传推广；
- 10、其他事项：

第五条：甲方应该尽到如下义务：

- 1、合法经营，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制度；
- 4、店内须积极推广光波炉的消毒杀菌功能，倡导绿色环保；
- 8、双方协议维护乙方提供的微波炉产品，不得挪做它用，更不得单独出售、转让、赠予、质押。
- 9、其他事项：

第六条：乙方的权力与义务

乙方不定期对甲方微波炉美食店的门头、灯箱等物品的使用进行跟踪抽查，甲方应给予配合，对不合格的地方应该根据乙方的要求进行整改。

第七条：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年后，甲方若无违法本协议的情况出现，微波炉及乙方提供其他产品的所有权转移至甲方。

第八条：甲方经营的“微波美食店”，若出现以下情况，乙方可无条件的收回微波炉和其他物品：

- 1、甲方经营过程中，出现有损乙方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利益、商誉）的情况；

- 2、自本协议成立之日起未满 年，甲方美食店停止经营的；
- 3、己方未将乙方提供的微波炉用于本协议规定的用途；